

卷第四百四十二 畜獸九

狼 狼狽 狼塚 冀州刺史子 王含 正平縣村人 張某妻
 熊 子路 昇平入山人 黃秀
 狸 董仲舒 張華 山中孝子 淳於矜 劉伯祖 吳興田父 孫乞 黃審 留元寂
 鄭氏子 晉陽民家
 蝟 費秘 許欽明客 戲場蝟

狼狽

狼大如狗，蒼色，作聲諸竅皆沸，髀中筋大如鴨卵，有犯盜者熏之，當令手攣縮。或言狼筋如織絡小囊，蟲所作也。狼糞煙直上，烽火用之。或言狼狽是兩物。狽前足絕短，每行常駕兩狼，失狼則不能動。故世言事乖者稱狼狽。（出《西陽雜俎》）

狼塚

臨濟郡西有狼塚，近世有人曾獨行於野，遇狼數十頭，其人窘急，遂登草積上。有兩狼，乃入穴中，負出一老狼。老狼至，以口拔數莖草，群狼遂競拔之，積將崩，遇獵者救之而免。其人仍相率掘此塚，得狼百餘頭，殺之，疑老狼即狽也。（出《西陽雜俎》）

冀州刺史子

唐冀州刺史子，傳者忘其姓名。初，其父令之京，求改任。子往，未出境，見貴人家賓從眾盛，中有一女容色美麗，子悅而問之，其家甚愕，老婢怒云：「汝是何人，輒此狂妄。我幽州廬長史家娘子，夫主近亡，還京。君非州縣之吏，何詰問頓劇？」子乃稱父見任冀州，欲求姻好。初甚驚駭，稍稍相許。後數日野合，中路卻還。刺史夫妻深念其子，不復詰問，然新婦對答有理，殊不疑之。其來人馬且眾，舉家莫不忻悅。經三十餘日。一夕，新婦馬相蹶，連使婢等往視，遂自拒戶。及曉，刺史家人至子房所，不見奴婢，至櫪中，又不見馬，心頗疑之，遂白刺史。刺史夫妻遂至房前，呼子不應，令人壞窗門開之，有大白狼衝人走去，其子遇食略盡矣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王含

太原王含者，為振武軍都尉。其母金氏，本胡人女，善弓馬，素以獷悍聞。常馳健馬，臂弓腰矢，入深山，取熊鹿狐兔，殺獲甚多，故北人皆憚其能而雅重之，後年七十餘，以老病，遂獨止一室，辟侍婢，不許輒近左右。至夜，即扃戶而寢。往往發怒，過杖其家人輩。後一夕，既扃其戶，家人忽聞軋然之聲，遂趨而視之。望見一狼，自室內開戶而出。天未曉，而其狼自外還，入室又扃其門。家人甚懼，具白於含。是夕，於隙中潛窺，如家人言。含憂悸不自安。至曉，金氏召含，且令即市麋鹿。含熟以獻，金氏曰：「吾所鬻生者耳。」於是生麋鹿致於前，金氏啖立盡，含益懼，家人輩或竊語其事，金氏聞之，色甚慚。是夕既扃門，家人又伺而覘之，有狼遂破戶而出，自是竟不還。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正平縣村人

唐永泰末，絳州正平縣有村間老翁患疾數月，後不食。十餘日，至夜輒失所在，人莫知其所由。他夕，村人有詣田彩桑者，為牡狼所逐，遑遽上樹，樹不甚高，狼乃立銜其衣裾，村人危急，以桑斧斲之，正中其額。狼頓臥，久之始去。村人平曙方得下樹，因尋狼跡，至老翁家。入堂中，遂呼其子，說始末。子省父額上斧痕，恐更傷人，因扼殺之，成一老狼。詣縣自理，縣不之罪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又其年，絳州他村有小兒，年二十許。因病後，頗失精神，遂化為狼，竊食村中童兒甚眾。失子者不知其故，但追尋無所。小兒恒為人傭作，後一日，從失兒家過，失兒父呼其名曰：「明可來我家作，當為置一盛饌。」因大笑曰：「我是何人，更為君家作也？男兒豈少異味耶！」失兒父怪其辭壯。遂詰問。答云：「天比使我食人，昨食一小兒，年五六歲，其肉至美。」失兒父視其口脰內有臊血，遂亂毆，化為狼而死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張某妻

晉州神山縣民張某妻，忽夢一人衣黃褐衣，腰腹甚細，逼而淫之，兩接而去。已而妊娠，遂好食生肉，常恨不飽。恒舐唇咬齒而怒，性益狠戾。居半歲，生二狼子，既生即走，其父急擊殺之。妻遂病恍惚，歲餘乃復，鄉人謂之狼母。（出《稽神錄》）

熊

子路

東土呼熊為子路，以物擊樹云：「子路可起。」於是便下，不呼則不動也。（出《異苑》）

熊 熊膽，春在首，夏在腹，秋在左足，冬在右足。（出《西陽雜俎》）

昇平入山人

晉昇平中，有人入山射鹿，忽墮一坎，然深絕，內有數頭熊子。須臾，有一大熊入來，瞪視此人，人謂必以害己。良久，出藏果栗，分與諸子。末後作一分，以置此人前。此人饑久，於是冒死取啖之，既轉相狎習。熊母每旦覓食果還，輒分此人，此人賴以延命。後熊子大，其母一一負將出。子既盡，人分死坎中，窮無出路。熊母尋復還，入坐人邊。人解意，便抱熊之足。於是跳出，遂得毋他。（出《續搜神記》）

黃秀

邵陵高平黃秀，以宋元嘉三年入山，經月不還，其兒根生尋覓，見秀蹲空樹中，從頭至腰，毛色如熊，問其何故，答曰：「天謫我如此，汝但自去。」生哀慟而歸。逾年，伐山人見其形，盡為熊矣。（出《異苑》）

狸

董仲舒

漢董仲舒嘗下帷獨詠，忽有客來，風姿音氣，殊為不凡。與論五經，究其微奧。仲舒素不聞有此人，而疑其非常，乃謂之曰：「巢居卻風，穴處知雨，卿非狐狸，即是老鼠。」客聞此言，色動形壞，化成老狸，蹶然而走。（出《幽明錄》）

張華

張華字茂先，晉惠帝時為司空。於時燕昭王墓前，有一斑狸，積年能為幻化，乃變作一書生，欲詣張公，過問墓前華表曰：「以我才貌，可得見張司空否？」華表曰：「子之妙解，為無不可，但張司空智度，恐難籠絡。出必遇辱，殆不得返，非但喪子千歲之質，亦當深誤老表。」書生不從，遂詣華。華見其總角風流，潔白如玉，舉動容止，顧盼生姿，雅重之。於是論及文章，辨校聲實，華未嘗聞此。復商略三史，探頤百家，談老莊之奧區，被風雅之絕旨，包十聖，貫三才，箴八儒，擲五禮，華無不應聲屈滯，乃歎曰：「天下豈有此年少！若非鬼怪，則是狐狸。」書生乃曰：「明公當尊賢容眾，嘉善而矜不能，奈何憎人學問？墨子兼愛，其若是耶？」言卒，便請退。華已使人防門，不得出，既而又謂華曰：「公門置甲兵欄騎，當是疑於僕也。將恐天下之人，捲舌而不言；智謀之士，望門而不進。深為明公惜之。」華不應，而使人禦防甚嚴。豐城令雷煥，博物士也，謂華曰：「聞魑魅忌狗，所別者數百年物耳。千年老精，不復能別，唯有千年枯木，照之則形見。燕昭王墓前華表，已當千年。」乃遣人伐之。使人既至，華表歎曰：「老狸自不自知，果誤我事。」於華表空中，得青衣小兒，長二尺餘，將還至洛陽，而變成枯木。燃之以照書生，乃是一斑狸。茂先歎曰：「此二物不值我，千年不可復得。」（出《集異記》）

山中孝子

晉海西公時，有一人母終，家貧無以葬，因移柩深山。於其側作屨，晝夜不休。將暮，有一婦人抱兒來寄宿。轉夜，孝子作屨不已。婦人求眠，於火邊睡，乃是一狸抱一烏雞。孝子因打殺擲後坑中。明日，有男子來問細小？蚰幸約乃藉口誑孝子云：「一狸，即已殺之。」男子曰：「君枉殺吾婦，何誣得言狸，狸今何在？」因共至坑視，狸已成婦人。男子因縛孝子赴官，應償死，乃謂令曰：「此實妖魅，但出獵犬則可知。」魅復來催殺孝子。令因問獵事：「能別犬否？」答云：「性畏犬，亦不別也。」因放犬，便化為老狸，乃射殺之。視婦人，已復成狸矣。（出《法苑珠林》）

淳於矜

晉太元中，瓦棺佛圖前淳於矜年少潔白，送客至石頭城南，逢一女子，美姿容。矜悅之，因訪問。二情既洽，將入城北角，共盡忻好。便各分別，期更克集，將欲結為伉儷。女曰：「得婿如君，死何恨！我兄弟多，翁母並在，當問我翁母。」矜便令女歸，問其翁母，翁母亦願許之。女因敕婢取銀百斤，絹百匹，助矜成婚。經久，生兩兒，當作秘書監。明果驍卒來召，車馬導從前後部鼓吹。經少日，有獵者過，覓矜。將數十狗，徑突入，咋婦及兒，並成狸。絹帛金銀，並是草及死人骨。（出《玄怪錄》）

劉伯祖

晉博陵劉伯祖為河東太守，所止承塵上，有神能語。京師詔書每下，消息輒豫告伯祖。伯祖問其所食啖，欲得羊肝。買羊肝，於前切之。饜隨刀不見。兩羊肝盡，有一老狸，露形在案前。視者舉刀欲砍之，伯祖呵止，自舉著承塵上，須臾，大笑曰：「向者啖肝醉，忽失形，與府君相見，大慚愧。」後伯祖當為司隸，神復先語伯祖：「某月某日書當到。」到期如言，及入司隸府，神隨逐承塵上，輒言省內事。伯祖大恐懼，謂神曰：「今職在刺舉，左右貴人聞神在此，得以相害。」神答曰：「如府君所慮，當相捨去。」遂絕無聲。（出《法苑珠林》）

吳興田父

吳興一人，有二男，田中作時，嘗見父來罵詈趕打之，兒歸以告母，母問其父，父大驚，知是鬼魅，便令兒斲之，鬼便寂不往。父憂恐兒為所困，便自往。兒謂是鬼，便殺而埋之。鬼遂歸，作其父形。且語其家，二兒已殺妖矣。積年不覺，後一師過其家，語二兒云：「君尊侯有大邪氣。」兒白父，父大怒。師便作聲入，父即成一老狸，入床下，遂擒殺之。向所殺者，乃真父也。改殯治服，一兒遂自殺，一兒忿憤亦死。（出《搜神記》）

孫乞

烏傷縣人孫乞，義熙中齋文書到郡。達石亭，天雨日暮。顧見一女，戴青傘，年可十六七，姿容豐豔，通身紫衣。爾夕，電光照室，乃是大狸。乞因抽刀斲殺。傘是荷葉。（出《異苑》）

黃審

句容縣農村民黃審，於田中耕，有一婦人過其田，自疇上度，從東適下而復還。審初謂是人，日日如此，意甚怪之。審因問曰：「婦數從何來也？」婦人少住，但笑不言，便去。審愈疑之，預以長鎌伺其還，未敢斲婦，但斲所隨婢，婦化為狸走去，視婢，但狸尾耳。審追之不及。後人有見此狸出坑頭，掘之，無復尾焉。（出《搜神記》）

留元寂

長山留元寂，宋元嘉十九年曾捕得一狸，剖腹得一狸，又破之，更獲一狸，方見五臟。三狸雖相包懷，而大小不殊。元寂不以為怪，以皮掛於屋後。其夜，有群狸繞之號呼，失皮所在。元寂家亦無他。（出《異苑》）

鄭氏子

近世有鄭氏子者，寄居吳之重玄寺。暇日登閣，忽於閣上見婦人，容色甚美，因與結歡。婦人初不辭憚，自後恒至房，鄭氏由是惡其本妻，不與居止。常自安處者數月，婦人恒在其所。後本妻求高行尼，令至房念誦，婦人遂不復來。鄭大怒：「何以呼此妖尼，令我家口不至？」尼或還寺，婦人又至，尼來復去，如是數四。後恒罵其妻，令勿用此尼。妻知有效，遂留尼在房，日夜持誦。婦人忽謂鄭曰：「曩來欲與君畢歡，恨以尼故，使某屬厭。今辭君去矣，我只是閣頭狸二娘耳。」言訖不見，遂絕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晉陽民家

晉陽以北，地寒而少竹，故居人多種葦成林，所以代南方之竹也。唐長慶初，北都有民，其家地多林葦，裡中嘗有會宴，置餘食於其舍。至明日，輒不知其所在。其民有貯繒帛於其室者，亦亡之。民竊異焉。後夜聞嬰兒號者甚眾，迫而聽之，則闐然矣。明夕又聞，民懼且甚。後一日，乃語裡中他民曰：「數多聞林中有嬰兒號，吾度此地不當有嬰兒，懼其怪耳。」即相與芟除其林，雉其草。既窮，得一穴，中有繒帛食器。見野狸十餘，有頻而俯者，??呻而仰者，瞬而乳者，偃而踞者，嗷嗷然若相愁狀，民盡殺之，自是裡民用安其居。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蝟

費秘

梁末，蜀人費秘刈麥，值暴風雨，隱於石間避雨。去家數里，遙望前路，有數十婦人，皆著紅紫欄衣，歌吟而來。秘竊往出對

何因有一群彩衣婦女？心異之。漸近，寂然無聲，去秘數步，乃各住立。少時，悉轉背向秘，秘到邊過看之，其面並無眉耳鼻口，唯垂烏毛而已。於是秘驚怖，心迷悶倒地。至一更，秘父怪不來，把火尋之。見秘臥在道旁，左側有十刺蝟，見火爭散走。秘至其家，百餘日而死。（出《五行記》）

許欽明客

唐東都仁和坊有許欽明宅，嘗有人於許氏廳事，冬夜燃火讀書。假寐，聞蟲鼠行聲。密視，見一老母，通體白毛，上床就炉，炙肚搔癢。形容短小，不類於人。客懼，猝然發聲大叫，妖物便撲落地，絕走而去。客以宅舍牆高，無從出入，乃一呼奴持火，院內尋索。於竹林中，見一大石。發石，得一白蝟，便殺之。（出《西京雜記》）

戲場蝟

京國頃歲，街陌中有聚觀戲場者，詢之，乃云：「二刺蝟對打，既合節奏，又中章程。」時座中有將作李少監韞，亦云曾見。（出《尚書故實》）戲場蝟見虎，則跳入虎耳。（出《酉陽雜俎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